证券代码:001309 证券简称:德明利 公告编号:2026-083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期权简称:德明JLC3

2、期权代码:037988

3、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日:2026年9月10日

4、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6年9月21日

5、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登记数量:96.575万份

6、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80.59元/份

7、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271人

8、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完成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5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482.875万份,行权价格为80.99元/份。其中首次授予386.300万份,首次授予激励对象294人,预留授予96.575万份。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对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相关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2025年9月3日至2025年9月12日,公司对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未收到公司内部人员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提出异议。2025年9月13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对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5年9月19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4、2025年9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在本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5、2025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决定以2025年9月22日为授予日,向符合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的首次授予的294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386.3万份,行权价格为80.99元/份。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对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6、2025年11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完成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登记工作,本次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25年9月22日,共登记股票期权数量386.3万份,行权价格为80.99元/份,首次授予登记人数294人。

7、2026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及调整行权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根据《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注销3名离职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4.5万份。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完成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386.3万份调整为381.8万份,首次授予人数由294人调整为291人,预留部分授予数量不变。由于公司实施了2025年度权益分派,董事会决定根据《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及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均由原80.99元/份调整为80.59元/份。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对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8、2026年4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注销3名离职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4.5万份。

9、2026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决定以2026年9月10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71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96.575万份,行权价格为80.59元/份。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对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相关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二、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登记情况

1、期权简称:德明JLC3

2、期权代码:037988

3、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日:2026年9月10日

4、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6年9月21日

5、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登记数量:96.575万份

6、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80.59元/份

7、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271人

8、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9、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和数量

本次授予对象共271人,授予数量96.575万份。经登记的授予人员名单及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1	范云松	副总经理	15.000	15.53%	0.07%
二、其他激励对象					
2	中层管理人员(7人)		23.716	24.56%	0.10%
3	核心技术人员(160人)		45.245	46.85%	0.20%
4	核心业务人员(32人)		6.968	7.22%	0.03%
5	公司董事会认定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71人)		5.646	5.85%	0.02%
合计			96.575	100.00%	0.43%

注:上表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股票期权在等待期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四、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可行权日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自授予登记之日起满12个月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一)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

(二)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三)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四)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政策性文件对上述有关规定发生变更,适用变更后的相关规定。

激励对象必须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行权完毕,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届满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阶段名称	时间安排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完成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完成日起24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完成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完成日起36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股票期权。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五、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条件

激励对象行使已获授的股票期权时必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某一激励对象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进行注销。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考核年度为2026一2027年二个会计年度中,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根据考核指标每年对应的完成情况核算公司层面行权比例。

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考核年度	考核指标:营业收入(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行权期	2026年	2026年营业收入不低于95亿元	2026年营业收入不低于90亿元
第二个行权期	2027年	2027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05亿元	2027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00亿元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情况	公司层面行权比例(X)
营业收入	A≥Am	X=100%
	An≤A<Am	X=A/Am*100%
	A<An	X=0%

注:上述"营业收入"是指经审计的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若公司营业收入未达到上述业绩考核指标的触发值(An),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若公司营业收入达到上述业绩考核指标的触发值(An),但低于目标值(Am),按上表所示相应确定激励对象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司层面行权比例,未能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4、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依据行权期对应考核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个人行权比例(Z)。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分为S、A、B、C、D五个等级,对应的可行权情况如下:

考核结果	杰出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绩效评定	S	A	B	C	D
个人行权比例(Z)	100%			90%	0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因考核原因不能行权或不能完全行权的,由公司注销,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5、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可行权额度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可行权额度=个人当批次计划行权额度×公司层面可行权比例(X)×个人年度绩效等级对应的行权比例(Z)

六、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差异情况

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80.99元/份调整为80.59元/份。所履行的审批程序详见本公告"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的相关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一致。

七、预计向激励对象授予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对公司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1. 标的股价:418.22元/股(预留部分授予日2026年9月10日收盘价);

2. 有效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完成之日至每期首个行权日的期限);

3. 历史波动率:25.77%;27.35%(分别采用深证成指最近1年及2年的年化波动率);

4. 无风险利率:1.23%、1.24%(分别采用2026年9月9日1年期及2年期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

5. 股息率:0.10%(本次授予股票期权前公司最近一年平均股息率)。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摊销。

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对2026年一2028年成本摊销情况测算见下表: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要摊销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96.575	32,696	7,541	19,484	5,661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次股权激励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本次股权激励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本次股权激励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八、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参与本次激励的副总经理范云松及其配偶在授予日前6个月合计买入公司股票共计1,200股。范云松及其配偶前述买入公司股票事项发生在其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之前,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根据《关于短线交易监管的若干规定》的有关规定,本次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属豁免情形,且不构成短线交易。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本次激励。

九、激励对象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资金及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安排

激励对象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资金及缴纳个人所得税全部以自筹方式解决,公司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有关股票期权行权提供贷款、为其贷款提供担保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损害公司利益。公司将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激励对象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1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根据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整体规划与工作安排,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会。待各项工作妥善落实后,董事会将依据实际情况,择期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0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5日以邮件送达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9月18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永祥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构建股东、公司与核心团队之间的利益共同体,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董事蒋卫龙、唐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会议时间另行通知。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全文简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董事蒋卫龙、唐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会议时间另行通知。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明确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及其职责权限、实施程序、特殊情况处理、激励计划的日常管理等各项内容,公司制定了《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董事蒋卫龙、唐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会议时间另行通知。

4.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股票期权的授权日以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权益授予协议书》、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行权/解除限售,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解除限售资格、行权/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解除限售;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与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或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8)授权董事会办理未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注销/回购注销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注销/回购注销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9)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办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及所涉及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解除限售资格,注销/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行权/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和本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

12)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和授权日/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3)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权益授予前,将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权益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直接调减;

14)授权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剔除同行业企业样本。

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公司股东会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董事蒋卫龙、唐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会议时间另行通知。

5. 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整体规划与工作安排,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会。待各项工作妥善落实后,董事会将依据实际情况,择期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请见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34 证券简称:丰倍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3

苏州丰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至9月2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fb_pub@szfbbio.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丰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0:00-11:00召开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平原先生

董事、总经理:李寅先生

独立董事:姜启兴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黄江先生

财务总监:谷亚洲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至9月2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fb_pub@szfbbio.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512-58329931

邮箱:fb_pub@szfbbi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丰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973 证券简称:宝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13日(星期二)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9日(星期二)至10月1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1564057768@qq.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13日(星期二)9:00-10: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13日(星期二)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生长山先生、总经理邵文林先生、总会计师张啸龙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庶人先生、独立董事裴力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13日(星期二)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9日(星期二)至10月1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1564057768@qq.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部门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514-88248896

邮箱:1564057768@qq.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6-050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2,500万元
投资种类	券商理财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1.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年),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1.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更好地增加公司存储收益。

(二)投资金额

人民币2,5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8号)核准,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A股股票20,901,134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0.85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644,709,983.9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844,116.58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35,965,867.32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8月25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0)第6894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于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联网安全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已实施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同意上述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20,537.3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数据安全管理平台研发与业务拓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9,670.4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委托理财使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四)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全天候指数262665号收益凭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浮动收益凭证	2,500万元	0.0%-2.84%	0.00万元-39.88万元	205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其他:收益凭证	9,500	9,500	35.14	0
2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26.22	0
3	其他:收益凭证	5,000	5,000	38.00	0
4	其他:收益凭证	3,000	3,000	18.37	0
5	其他:收益凭证	6,000	6,000	44.4	0
6	其他:收益凭证	4,500	-	-	4,500
7	其他:收益凭证	1,000	1,000	6.22	0
8	其他:收益凭证	3,000	3,000	53.25	0
9	其他: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10	其他:收益凭证	3,500	-	-	3,500
11	其他: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12	其他:收益凭证	2,500	-	-	2,500
合计				221.6	15,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5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12.35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9,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5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500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1.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